2021年度

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办学宗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培养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相适应、与就业岗位要求相符合，为卫生事业发展服务的技能型高素质劳动者为目标。

（二）学校为公立中等职业学校，隶属于赫山区人民政府。学校实行学历教育、职业培训相结合，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相结合。学校实行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相结合的教育形式。实施学历教育，主要招收初、高中毕业生和具有同等学历的人员，学制三年制。

（三）学校实行校长负责、校党委保证监督和教职工民主管理三位一体的管理体制。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招生与就业科、教务科、学保科、继续教育科、财务科、后勤服务科、思想政治教育科、纪检监督室等职能科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3611.4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800.91万元,总计4,412.38万元，比2020年度5,371.14万元减少958.76万元，下降21.72%。主要是因为上年度拆除南校区增加财政拔款收入。

2021年度支出4264.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147.68万元，总计4,412.38万元，比2020年度4570.23万元减少305.53万元，下降6.69%。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减少拆除南校区费用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3611.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46.13万元，占56.66%；上级补助收入562.06万元，占15.56%；事业收入954.71万元，占26.44%；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8.57万元，占1.3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426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7.71万元，占84.83%；项目支出646.99万元，占15.1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046.13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总计2,046.13万元，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570.23万元）相比，减少2524.1万元，减少55.23%，主要是因为2020年拆除南校区增加财政拔款收入。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46.1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总计2,046.13万元，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70.23万元）相比，减少2524.1万元，减少55.23%，主要是因为2020年拆除南校区增加财政拔款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46.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6.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24.1万元，减少55.23%，主要是因为2020年拆除南校区增加财政拔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046.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2041.46万元，占99.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7万元，占0.2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98.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4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3%，其中：

1. 教育支出-职业教育-中等职业教育

年初预算为1998.79万元，支出决算为204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教师人数增加，单位运行经费增加。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抚恤 死亡抚恤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6.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04.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0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本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141.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4%，主要包括手续费、邮电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的0.0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的0.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大幅减少，与上年相比增加0.06万元，增加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常驻地范围外接待在2020年的基础上增加了一次。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6万元，占0.0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4人，主要是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培训中心一行4人来我单位开展招生相关事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8万元，用于召开2020年校园文化艺术节会议，人数23人，内容为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事宜；开支培训费0.21万元，用于开展班主任线上培训，人数22人，内容为班主任业务能力提升线上培训；用于安保培训，人数4人，内容为学校安保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举办建党一百周年大型文艺汇演，开支18.06万元，主要是晚会设备租赁等。（注：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53.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03.1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49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53.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0.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3.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6.9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3.04%。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已上交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学校无车辆使用情况。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按照区财政局绩效评价部门的相关工作要求，在年初预算编制时对我校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根据区财政局绩效评价部门的统一安排，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并提交了自评报告。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年度，我校没有项目纳入项目绩效自评范畴。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政府采购 ：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助学金：反映各类学校学生助学金、奖学金、学生贷款、出国留学（实习）人员生活费，青少年业余体校学员伙食补助费和生活费补贴，按照协议由我方负担或享受我方奖学金的来华留学生、进修生生活费等。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益阳市卫生职业技术学校**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为全面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卫生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决策，使我校卫生职业教育更好地为人民健康服务，为湘北地区的医疗卫生事业服务，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依法治校，保证学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办学宗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优化类型定位，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切实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技能型社会，弘扬工匠精神，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

学校精神--修医德、精技能、济世致远；校风--团结协作、敬业奉献、德才兼备、争创一流；教风——热爱医教、治学严谨、关爱学生、为人师表；学风--热爱专业、勤奋好学、崇尚医德、苦练技能；办学理念--育人为本、厚德强能、质量立校、争创一流；校训—崇德尚业、自信笃行；校徽--寓意为医学知识海洋里奋进的青年。

学校实行校长负责、校党委保证监督和教职工民主管理三位一体的管理体制。

（二）机构情况

学校设办公室、招生与就业科、教务科、学保科、继续教育科、财务科、后勤服务科、思想政治教育科、纪检监督室等职能部门。

办公室负责学校行政事务、工作督查督办、组织会议、信息处理、制度汇编、机要保密、内外沟通与协调、组织重要活动、人事管理以及学校党建日常工作。

教务科负责学校教学管理、教师队伍建设、实验室建设。学保科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工作、德育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及综治安全与维稳工作。

财务科负责学校总体财务运转、各类收费以及学生支助工作。

招生与就业科负责中职、五年制大专和成教招生工作、学生学籍注册、学生实习、就业。

继续教育科负责各类短期培训，成人学历教育衔接等工作。

后勤服务科负责学校后勤保障工作及其他工作。

思想政治教育科负责学校党建、意识形态、团委等工作。

纪检监察室负责学校的廉政建设和各项事务的监督监管。

学校实行分工负责、分级管理，各行政部门工作对校长负责。职能部门设正职（主任/科长）1人，副职（副主任/副科长）视需要设置岗位。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底，我单位在职实有人数166人；离退休人数159人。当年调出3人，调入9人，公开招聘4人，退休5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2046.13万元，总支出为2046.13万元，与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4570.23万元减少2524.10万元，下降55.23%。比年初预算的1998.79万元增长2.37%。

（一）基本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的基本支出为2046.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904.1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06%，公用经费141.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4%。与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4570.23万元减少2524.10万元，下降55.23%。

（二）项目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项目资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以党建促引领凝聚合力，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

今年来，共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推动“青年大学习”常态化、制度化，年内在全校开展“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2季19期，平均学习率达到100%，完成率长期居全区榜首；学习强国参与学习率100%，学习日平均分在全区排名靠前；开展“筑梦青春迎百年 砥砺奋进犇新程”庆祝建党100周年大型文艺晚会，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委工作者评选，“小卫讲党课”微党课比赛，党史知识竞赛，“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仪式，芷江受降纪念馆和蔡和森纪念馆“重温峥嵘岁月、传承红色精神党史学习教育等各类活动，弘扬党的优良传统，歌颂党的光辉历程，坚定师生理想信念；坚持党建带团建，创新思路为学校的教育教学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二）狠抓学校常规管理，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一是对照学校“总课表”、班级“课程表”、教师“个人小课表”进行巡查，发现问题题及时记录与当面指正，有效地保障我校能够严格按照课程设置实施方案要求，开齐学科门类并上足学科课程；二是继续以备课、作业为着力点，完善课前准备、课中教学、作业与辅导三环节的实施与管理；有计划的对学生进行“学习规范”等常规教育，指导学生做好课前预习、上课、及时复习等事情。三是出台晨读与午练规定，并进行专项检查，及时公布检查结果，及时与班级老师进行沟通交流；四是建立健全学校护校队日常管理工作，定期对寝室管制刀具和违禁品搜查，在上好“安全开学第一课”的同时，通过形式多样的安全主题教育如主题班会、手抄报、防溺水应急演习、防艾知识进校园等活动使安全意识深入人心。

（三）狠抓教研教改，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

一是抓队伍建设。2021年春季学期开学以来，从专业建设需要、学科教学需求、学科发展平衡等多方面考虑，对各教研组进行重组重构，并在优秀教师团队中挖掘新鲜力量，选拔了一批新的教研组长、副组长以加强专业特色建设；二是抓教学管理。今年5月，我校正式开始实行新的教研组管理制度，强化了教研组工作职责，明确了教师工作要求，优化了教师考核方式，基本形成了以教研组为基本管理单位，各专业多学科合力支持教研教改工作的新格局；三是抓专业建设。一方面，我校派出专业骨干教师参与省级、国家级培训，走出去学习新理念，引进专业建设的新标准、新方法，另一方面，我们鼓励各组教师参加各类专业教学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促建，以比赛激活教师创新潜能，挖掘专业创新元素。同时，我校全面规划、整体协调，以中医护理、中药、中医康复技术三个专业教研组为主，开展各专业调研活动，为修订标准化、特色化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四）狠抓招生就业工作，把好人才培养“进出口”关

一是打通入口关。完成全省10个市州的招生备案，对益阳、长沙、常德、娄底等4个市州13个区县70余个乡镇进行了实地招生宣传，今年我校计划招生1200人，实际招生1374人；二是理顺出口关。从4月份开始，我校共计安排学生590人到26家综合性医院、大型连锁药店、养生馆等地开展临床实习（顶岗学习），同时跟踪实习情况，确保实习效果，分别于9月、12月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检查回访；加大校企合作力度，在巩固现有合作单位基础上，力求开辟新的学生实习就业基地，截止12月，新签合作协议4家，现共有校企合作单位30家。

（五）落实“一岗双责”，推进主体责任全面落实

一是牢记职责。校党委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学校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时刻牢记“一岗双责”的重要职责，全年进行日常廉政谈话20次，政务警告1人，通报批评1人，提醒谈话3人，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205份；二是加强学习。组织广大干职工认真学习政治理论和廉政法规，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实行“一把手”不分管财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严肃人事任免纪律，对于干部提拔，严格按照组织程序进行。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逐步完善、规范会计集中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工作流程，严格执行先审后核再支付的工作步骤，严格执行内部操作规程，科室人员专职传岗，各司其职，分工协作，责权清晰，确保会计核算和国库集中支付的平稳运行。

（二）加强银行账户管理。需加强会计出纳与银行、单位的账务核对，按时核对结果，自觉接受财政内部监督。

（三）固定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学校有些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四）基本支出预算中公用经费预算较低，导致单位日常运行经费支出比较紧张。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加强预算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三）加强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将绩效评价工作深入到各个基本环节中，对每个部门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益阳市职业技术学校

2022年5月29日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 入（20分） | 目标  设定（5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2分） | 2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3分） | 3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  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  控制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 重点支出  安排率（5分） | 5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与部门预算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  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预算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 |
| 过 程（30分） | 预算  执行（20分） | 预算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
| 预算  调整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 支付  进度率（2分） | 2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本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 结转  结余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 结转结余  变动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4分） | 4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 过  程（30分） | 预算  管理（5分）  ）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1分） | 1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1分） | 1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 基础信息  完善性（1分） | 1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 资产  管理（5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2分） | 2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2分） | 2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  利用率（1分） | 1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 产 出（30分） | 职责  履行（30分） | 实际  完成率  （8分） | 7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 完成  及时率  （4分）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 质量  达标率  （8分） | 8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10分） | 10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 效 果（20分） | 履职  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社会效益（5分） | 4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生态效益（5分） | 5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5分）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总分 |  |  | 98 |  |  |